



第七十四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35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

白俄罗斯、布隆迪、中国、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赤道几内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哈萨克斯坦、缅甸、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决议草案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

前言和导言

第 8 款

法律事务

大会，

审议了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前言和导言¹ 以及第 8 款(法律事务)、²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相关报告的有关章节、³ 2019 年 5 月 29 日俄罗斯联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⁴ 以及 2019 年 6 月 10 日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⁵

¹ [A/74/6\(Introduction\)](#)。

² [A/74/6\(Sect.8\)](#)和 [A/74/6\(Sect. 8\)/Corr.1](#)。

³ 《大会正式记录，第七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7 号》([A/74/7](#))。

⁴ [A/74/93](#)。

⁵ [A/74/108](#)。



1. 决定删除 2020 年拟议方案预算涉及协助调查和起诉自 2011 年 3 月以来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犯下国际法所规定最严重罪行者的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的所有表述和文字；

2. 表示注意到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³ 第三.47、三.48 和三.49 段，决定不核准为国际公正独立机制编列的任何资源。
